

自我声明

为确保本公司检验检测工作的公正性、科学性和独立性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，维护客户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，特作如下自我声明：

一、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及规范要求，坚持科学、公正的立场，在各项质量活动中严格按管理体系文件规定的程序运行，对检验检测工作进行全过程、全要素控制，确保检验检测结果的准确、可靠。

二、在资质认定检验检测能力范围内，从事检验检测活动，不转让、出租、出借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，不使用失效、撤销、注销的资质认定和标志。

三、独立开展检验检测工作，不受任何来自内、外部不正当的商业、财务和其他方面的压力和影响，向社会出具公证、真实、客观、准确的数据、结果。

四、对客户要求保密的技术资料和数据严格保密并保护其所有权，与检验检测无关的人员不得随意接触客户的检验检测样品、检验检测数据和检验检测资料。

五、保证从事检验检测活动的人员不同时在两个以上检验检测机构从业，相关人员符合资质认定评审准则规定的能力要求。

六、信守协议，遵守与客户约定的服务时间，热忱提供优质服务，及时有效处理客户的投诉和抱怨。

七、积极配合监管部门依法进行的各项监督检查，按期向资质认定部门提交年度工作报告和统计数据等相关信息。

八、自觉履行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要求，自觉接受公众、客户、媒体的监督，如违反有关规定，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和法律后果。

九、接到关于突发事件紧急检验任务后，各相关责任部门和责任人立即按照责任分工，并及时向各职能部门反馈检验工作信息。

特此声明！

